

作者簡介

魏啓君，男，1970 年生，祖籍湖南東安，現任教於雲南財經大學傳媒學院。2010 年畢業於四川大學文學院，獲文學學位。主要研究興趣為漢語詞彙史，已在《歷史檔案》、《紅樓夢學刊》、《西南民族大學學報》、《雲南師範大學學報》、《寧夏大學學報》、《當代文壇》、《學術探索》、《漢語史研究集刊》、《東亞文獻研究》等刊物上發表學術論文數十篇，其中多篇被 CSSCI 來源期刊收錄。

提 要

《明清檔案》全稱《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現存清代內閣大庫原藏明清檔案》，由臺灣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張偉仁教授主持整理出版。全部共 324 冊，包括明朝宣德年間至清代光緒年間的題本、上諭和其它公文。其中第 1 冊到第 37 冊是清代順治年間的檔案（公元 1644 年至 1661 年），計 37 冊。作為官府正式公文，這些檔案記述了當時地方治安方面發生的大量事件，反映了當時的社會萬象，真實可靠，在涉及社會下層俚俗人物的陳述稟白的內容中，往往直錄了大量的方俗口語，在社會歷史和語言研究方面具有彌足珍貴的文獻價值。其中出現的不少詞彙成分，對於漢語歷史詞彙的研究具有難以替代的作用。本文以清初順治年間檔案為基礎，搜集其中使用的十七世紀新詞，並用語義分析的方法對它們展開分析探討，從而管窺該共時段詞彙面貌及其新詞衍生機制。全文共分六章：

第一章為緒論。介紹順治朝檔案的內容及語料特點，作為公文語體的順治朝檔案具有材料的原始性、內容的廣泛性、敘述的口語性等特點，是理想的漢語史研究語料。本文引入詞彙層次理論，探索更精確的新詞界定標準。繼承前修時彥的訓詁成就，運用審形察義、類聚顯義、語境尋義、繫聯探義、綜合辨義等語義考辨方法，把詞彙投放在更廣闊的社會文化背景下考察，追溯其產生的原因。借鑒語義類聚的相關成果，將所釋詞語納入詞彙系統當中加以考察，以名物類、行為類、性狀類為綱組織詞條。運用語義構成理論，分析構詞語素的語法語義關係，為驗證釋義的可靠性及探究詞語的語源提供技術支持。

第二章考釋名物類詞語。從統計歸納結果看，檔案新詞中名物類數量最多。可以從有生類、社會類、器物類三個方面梳理。其中有生類涉及文武職官、下層吏役、親隣人眾、職業階層、罪案人員、身體部位、疾病創傷、其他生物等八個方面。社會類涉及銀錢貨幣、田土賦稅、勞役工食、制度文書、詞訟案件、處所時令、官衙其他等七個方面。器物類涉及器械刀棒、用具雜物、家具服飾等三個方面。

第三章考釋行為類詞語。主要從審訊訴訟、戰爭軍事、搶奪傷害、欺詐姦淫、口角鬥毆、處置彙報、經濟行為、其它行為等八個方面考察順治朝檔案中的新興詞語。

第四章考釋性狀類詞語。從色彩狀貌、性格情態和其它詞語等三個方面加以考察。以上三章考釋詞彙的立足點是 1644-1661 年的順治朝檔案材料，但反映的是十七世紀前中期的詞彙面貌。因為本文在選擇所釋詞條的書證時以順治朝（1644-1661）為中心共時段，上限向前追溯到 1600 年左右。這種界定方法基於以下因素的考慮：詞彙系統可分為四個部分：基本層、常用層、局域層、邊緣層，作為邊緣層的新詞，在文獻中記錄下來需要一段時間；詞彙系統具有開放性，以共時段為中心適當往前推算年代考察的方法，在一定程度上避免了因時間的局限而漏收新詞的失誤；詞彙顯現具有偶然性，文獻對口語詞的記載總是後時的；詞語演變具有惰性，新詞與舊詞其實並不能斷然劃界，適當前推年代，符合語言連續統的實際。

本文的後兩章在前三章詞語釋義的基礎上，對所列的十七世紀前中期的漢語詞彙新質從語法語義的角度加以分析。討論的範圍限於形式和意義都新的詞，新義詞不在討論之列。旨在揭示該時期漢語新詞衍生的內在特點和數量構成，在窮盡性統計的基礎上總結十七世紀前中期漢語新詞的能產模式。基於有些詞語可以轉換為句結構表達的思路，對所列新詞進行語義構成分析。

第五章分析單一結構的語義構成。整個新詞可以劃分為單一結構和複合結構兩大類。單一結構指由單一形式對應一個意義，不能通過表層形式的分析來分析它的意義。語素的意義和形式，就是詞的意義和形式。單一結構的意義隱含程度高，內部的複合意義沒有在形式上表現出來。因此單一結構的語義關係表現為形式和意義各自以一個單獨的整體互相對應。單一結構包括單純詞、並列式複合詞和部分附加式詞。其中並列式複合詞的情況相對複雜，一為加合型並列式，其合成意義是構詞語素意義的加合。一為疊架型並列式，其合成意義並不是構詞語素意義的簡單相加，構詞語素間的關係或聯立或並立或不等。具體而言，並立式疊架結構的語義關係為 $AB > A + B$ 。聯立式疊架結構的語義關係為 $AB = A = B$ 。不等式疊架結構的語義關係有三種情況，分別為包含式疊架 $AB = A$, $B \in A$ 或 $A \in B$; 交叉式疊架 $AB = A \cap B$; 實虛式疊架 $AB = A$ 或 B ， A 、 B 語義存在具體與抽象之別。

第六章分析複合結構的語義構成。複合結構表達兩個或多個不同類別的概念形式和意義之間的組合關係，分析為句結構時遵循最簡原則、一致原則和完形原則。複合結構包括偏正式複合詞、述賓式複合詞、述補式複合詞、主謂式複合詞和部分附加式詞。本文把語義關係中反復出現的抽象的概括性語義格式稱為語義模，語義模中不變的詞語或語法關係為模槽，往往不顯現在詞語的表層，借用主謂賓狀補等語法術語加以表達。語義模中可以被置換的詞語為模標，往往顯現在詞語的表層，用該詞的調性加以表達。複合結構的語義模可概括為主謂、主謂賓、主狀謂、主狀謂賓、使成兼語、複句構詞等類型。統計分析結果顯示，在十七世紀前中期漢語詞彙數量最多的為偏正式複合詞，其次是並列式複合詞。偏正式中語義模為主狀謂賓的最能產，並列式中語義關係為 $AB = A = B$ 的最能產。

本書以順治朝檔案材料為中心，全面描寫這一共時段的詞彙新質，旨在更清晰地展現十七世紀前中期的漢語詞彙面貌。全面梳理其中的原始材料，為漢語詞彙史研究提供切實可用的語料。分析詞語的語義構成，揭示詞語的整體意義與構詞語素意義間的關係，為預測新詞的發展趨勢提供可資比對的範本。

序 言

漢語詞彙的研究，是一項極其瑣碎的工作，這是因為詞彙成員數量巨大，情況各異。一些詞彙成分的使用處在長期穩定的狀態，但是，也有許多詞彙成分忽生忽滅，變化迅速，致使整個詞彙的面貌在不斷地改變。詞彙的變化，是每年每月甚至每天都在發生，雖然並非每一次變化都會被大眾或群體接受，直接影響詞彙的面貌，但總有一些變化得到大眾認可，日積月累，在潛移默化中改變著詞彙的面貌。因此，對於詞彙的調查和研究，在密度上肯定遠遠高於語音和語法。客觀地說，任何一個歷史時段的漢語詞彙都是需要認真瞭解和描寫的對象，而且時段跨度越小，描寫的精度就越高。

同時，詞彙在文獻中的分佈又極不平衡，不同的文獻由於記載的內容、語體或行文風格，甚至寫作者個人的語言態度等方面的差異，造成它們在詞彙使用方面的差異和各自的特點。因此，從事漢語詞彙的歷史研究，需要針對各種文獻從不同的角度展開工作，這樣才能比較全面地展示一個時期的詞彙全貌。

檔案文書是官方的文件，但和一般的官方文件不同，很多檔案材料直接記載社會基層發生的事件，貼近日常生活，採用民眾實際用語，不同於那些具有權威性的詔令佈告一類的官樣文章。這使它在漢語歷史研究中，具有很高的價值。保存至今的清代大內檔案中，就有大量的來自社會基層的材料，值得高度重視。

大型文獻彙編《明清檔案》(全稱《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現存清代內閣大庫原藏明清檔案》)，彙集了清宮大內保存至今的皇家檔案資料，其中許多發生在各地的重大刑事案件的卷宗，其中包括案件當事人口頭陳述的筆錄、下級機關向上級機關彙報案情的材料，等等，在反映清代社會生活和法律制度的同時，也為我們保存了豐富而寶貴的語料。

2007年，魏啓君從雲南來川大攻讀漢語言文字學博士學位，有志從事漢語史方面的研究，最後選擇了清初順治年間（1644-1661）的檔案作為基礎語料，對明末清初（十七世紀中前期）的漢語詞彙展開調查性的研究。這個選擇對他來說很有難度，因為此前他做的是應用語言學方面的研究，基礎材料是簡體字寫成的現代漢語材料，要讀手抄的清初檔案，其中豎寫的格式和大量的繁體、異體字形就構成第一道難關，前景未免令人擔憂。不過，魏啓君本人對於中國的傳統文化有很高的熱情，困難激發了他的鬥志，經過一段時間的熟悉，閱讀材料的能力大大提升，工作進入正軌。

詞彙的分佈情況複雜，一方面，很多詞彙成分有著明顯的行業背景，集中在某些領域內使用，另一方面，任何一個詞語都不會只局限在某一類文獻中使用而絕不出現在另外的文獻中。因為雖然很多詞語具有行業背景，適用於某些範圍，但在語用中跨行業的內容經常出現，具有局域特徵的某些詞語因此出現了跨域的使用。所以，研究清初檔案中的詞彙不能封閉在這個資料範圍之內，需要擴大視野，廣泛搜集材料。魏啓君在三年的研究中，除了熟悉清初檔案文獻本身之外，利用各種方法，搜集並調查了大量的其他文獻中的相關資料，為本研究提供了充分的佐證，擴大了研究的視野。

本書的另一個特點是作者重視對詞彙的理性分析，書中在對語料中的詞彙新質作搜集描寫之外，注意採用科學的詞彙分析手段，從詞彙的分類、語義構成兩個方面，從詞彙的研究手段和方法的角度作了有益的實踐。

很高興能夠看到本書出版，希望作者能在本書的基礎上，繼續深入，為漢語詞彙的歷史研究再作貢獻。

俞理明，2013年



目

次

上 冊

序 言 倪理明

1 緒 論	1
1.1 關於順治檔案	1
1.1.1 內閣檔案的由來始末	1
1.1.2 順治檔案的內容述要	5
1.2 順治檔案語料特點	6
1.2.1 材料的原始性	6
1.2.2 內容的廣泛性	9
1.2.3 敘述的口語性	9
1.2.4 公文語體特點	13
1.2.4.1 穩定的框架模式	14
1.2.4.2 森嚴的等級差別	14
1.2.4.3 豐富的謙敬用語	15
1.2.4.4 習用的結構用語	16
1.3 本書的研究方法	21
1.3.1 詞彙層次研究	21
1.3.2 語義考辨研究	27
1.3.2.1 審形察義	27
1.3.2.2 類聚顯義	28
1.3.2.3 語境尋義	32
1.3.2.4 系聯探義	33

1.3.2.5 綜合辨義	36
1.3.3 語義類聚研究	38
1.3.4 語義構成研究	39
1.4 本書的研究意義	40
1.5 相關說明	41
2 順治檔案的名物類詞語	43
2.1 有生類詞語	43
2.1.1 文武職官	43
2.1.2 下層吏役	54
2.1.3 親鄰人眾	80
2.1.4 職業階層	90
2.1.5 罪案人員	98
2.1.6 身體部位	106
2.1.7 疾病創傷	108
2.1.8 其他生物	112
2.2 社會類詞語	115
2.2.1 銀錢貨幣	115
2.2.1.1 各色銀錢	115
2.2.1.2 敲詐名目	122
2.2.2 田土賦稅	126
2.2.3 勞役工食	129
2.2.4 制度文書	131
2.2.5 詞訟案件	145
2.2.6 處所時令	151
2.2.7 官衙其他	161
2.3 物品類詞語	166
2.3.1 器械刀棒	167
2.3.2 用具雜物	173
2.3.3 家具服飾	183
下 冊	
3 順治檔案的行為類詞語	191
3.1 審訊訴訟	191
3.1.1 拘捕審訊	191
3.1.2 訴訟招供	204
3.2 戰爭軍事	211

3.3	搶奪傷害	219
3.4	欺詐姦淫	228
3.5	口角鬥毆	250
3.6	處置彙報	256
3.6.1	處罰任免	256
3.6.2	彙報溝通	266
3.7	經濟行爲	275
3.7.1	買賣完稅	275
3.7.2	日常行爲	280
3.8	其他行爲	289
4	順治檔案的性狀類詞語	297
4.1	色彩狀貌	297
4.2	性格情態	301
4.3	其它詞語	306
5	單一結構的語義構成	309
5.1	單純詞	311
5.1.1	單音詞	311
5.1.2	音譯詞	311
5.2	並列式複合詞	312
5.2.1	名物類並列式	312
5.2.1.1	加合型並列式	312
5.2.1.2	疊架型並列式	313
5.2.2	行爲類並列式	320
5.2.2.1	加合型並列式	320
5.2.2.2	疊架型並列式	321
5.2.3	性狀類並列式	324
5.2.3.1	加合型並列式	324
5.2.3.2	疊架型並列式	324
5.3	附加式合成詞	326
5.3.1	名物類附加式	326
5.3.2	行爲類附加式	326
5.3.3	性狀類附加式	327
6	複合結構的語義構成	329
6.1	偏正式複合結構	329
6.1.1	名物類偏正式	331

6.1.1.1	主謂賓	331
6.1.1.2	主謂	335
6.1.1.3	主狀謂	336
6.1.1.4	主狀謂賓	336
6.1.1.5	主狀謂	340
6.1.1.6	複句構詞	341
6.1.2	行爲類偏正式	341
6.1.2.1	主狀謂賓，基式： N_1AVN_2	341
6.1.2.2	主狀謂賓，基式： $N_1PN_2VN_3$	342
6.1.2.3	主狀謂，基式： N_1FV	343
6.1.2.4	複句構詞	343
6.1.3	性狀類偏正式	343
6.2	述賓式複合結構	344
6.2.1	名物類述賓式	344
6.2.1.1	主狀謂賓，基式： $N_1PN_2VN_3$	344
6.2.1.2	主謂賓，基式： N_1VN_2	344
6.2.1.3	複句構詞	345
6.2.2	行爲類述賓式	345
6.2.2.1	主謂賓，基式： N_1VN_2	345
6.2.2.2	主狀謂賓，基式： $N_1PN_2VN_3$	346
6.3	述補式複合結構	346
6.3.1	主狀謂賓，基式 $N_1PN_2VN_3$	346
6.3.2	使成兼語，基式： N_1VN_2 使 N_2A 或者 N_1VN_2 使 N_1A	346
6.4	主謂式複合結構	347
6.4.1	名物類主謂式	347
6.4.2	行爲類主謂式	348
6.4.3	性狀類主謂式	348
6.5	附加式複合結構	348
6.6	小結	349
結語		353
參考文獻		357
附錄一	書證提前簡表	375
附錄二	詞目索引	409
致謝		427